

临安政发〔2024〕17号

临县安家庄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安家庄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
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各行政村、各乡直企业单位：

现将《安家庄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临县安家庄乡委员会

2024年3月22日

安家庄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2024-2026年)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安委〔2024〕2号)、山西省安委会《山西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吕梁市安委会《吕梁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临县安委会《临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临安委发〔2024〕3号)结合实际，制定安家庄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落实省委“严、紧、深、细、实”要求，坚持“五不为过、

五个必须”，将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关口前移到管控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容易导致群死群伤的重大风险，着力消减重大风险，着力消除由于重大风险管控措施缺失或执行不到位而形成的重大事故隐患，着力整治群众身边突出安全隐患。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落细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在安全理念、安全责任、安全规划、安全法治、安全标准、安全技术、安全工程、安全素质等方面补短板、强弱项，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二）主要目标

通过三年治本攻坚，各行政村、各企业单位统筹发展和安全的理念更加牢固，坚守安全红线的意识更加牢固，责任更加明晰，消减重大安全风险、消除重大事故隐患更加主动；2024年底前基本消除2023年及以前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2025年底前有效遏制重大事故隐患增量，2026年底前形成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的常态化机制；针对重大安全风险的一批“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措施落地见效，本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全乡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组织领导和任务分工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在乡安委会领导下组织开展，各

行业安全专班推动本行业领域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各行政村、各企业单位负责制定并实施本行政区域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乡安委办强化统筹协调，加强跟踪督办，开展督导巡查，汇总通报情况，推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扎实开展。并结合近三年本行业领域生产安全事故情况，制定并实施本单位领域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专项方案。

组 长： 赵志保 党委书记
 闫文瑞 党委副书记、政府乡长
副组长： 温文兴 党委副书记
 刘志强 组织委员
 高军锋 武装部长
 吕小虎 政府副乡长
 柳 娜 政府副乡长
 薛强强 政府副乡长
成 员： 各行政村支书、主任
 乡直各单位负责人
 各企业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社会事务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薛强强副乡长兼任，办公室成员有苗新荣、辛娟。办公室负责组织开展乡级督导检查，收集汇总工作开展情况，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乡安委办要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聚焦重点环节、重

点事项精准实施安全监管执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关闭取缔不符合安全条件的企业单位。

各行政村、乡直机关要在职责范围内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提供支持保障，共同推进安全发展。

三、主要任务

（一）开展学习贯彻安全发展理念行动

1. 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党的二十大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部署，纳入乡党委政府、各行政村学习宣传工作重点，纳入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和研讨内容，每月组织开展一次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每季度开展一次集中研讨。

2. 分级分批组织各行政村主干和乡直机关、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等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论述，结合“安全生产月”“6·16 安全生产咨询日”等活动，常态化组织开展安全宣传“五进”，部署开展经常性、系统性宣传贯彻和主题宣传活动，普及全乡安全理念意识。

3. 深刻吸取我县“5·7”较大火灾事故和离石区永聚煤业“11·16”重大火灾事故教训，事故调查报告公布后，乡党委、各行政村、各乡直企业都要召开专题会议，对照查找思想理念、责任落实、监管执法、基础提升、人员配备、资金投入、应急救援等方面存在的不足，切实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本质水平。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舆情应对机制，加强舆论引导。

（二）开展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行动

1. 开展安全生产督察、督导。以乡党委政府名义开展安全生产督察，督察组组长由党委书记担任，以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具有全局性、牵引性的重点工作任务作为督察重点，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安全生产专项督察，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工作摆位。

2. 对发现的乡村两级干部在安全生产工作中不作为、乱作为或失职渎职、滥用职权等情形以及督察整改不力等情况，依法依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3. 压实各行政村、各乡直企业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充分发挥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指挥棒作用，促进各行政村、各乡直企业单位认真学习贯彻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自觉承担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牢固树立不能以牺牲人民的生命为代价的观念，严格落实各行政村、各乡直企业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严格落实“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严格落实各行政村、各乡直企业单位安全生产履责述职和“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报告制度，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开展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针对性督查检查。

4. 压实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责任。落实国家培训方案，集中开展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专题安全教育培训，推动相关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教育培训

全覆盖。

5. 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要每季度带队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至少开展 1 次检查(高危行业领域每月至少 1 次)。

6. 生产经营单位要严格实行特种作业人员、自动消防系统操作人员持证上岗和职工先培训后上岗等制度并加强日常管理。加强对外包外租等关联单位的安全生产指导、监督，将外包外租从业人员、劳务派遣人员、灵活用工人员纳入本单位统一安全培训、统一落实全员责任、统一安全检查，切实提升有关从业人员的安全素质和能力。

7. 各生产经营单位以实训为主，常态化组织开展事故警示教育、应急演练、自救互救等培训。推动各生产经营单位在厂区范围内，针对办公、生产、生活等区域，每年分别至少集中开展 1 次疏散逃生演练(高危行业领域每半年至少 1)，让全体从业人员熟知逃生通道、安全出口及应急处置要求，提升疏散逃生避险的意识和能力。

(三)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体系提升及“一行业一清单”行动

2024 年 6 月底前，乡安全生产专委会办公室牵头梳理覆盖全乡领域企业生产、经营、建设、生活全过程和厂区域范围内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形成“一行业一清单”，增强操作性和实用性，并针对新问题、新风险、新标准动态调整。

（四）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行动

1. 2024 年底前，乡安委办要因地制宜建立完善各类发展规划的安全风险评估会商机制，加强各类规划风险防控，强化专项规划和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的衔接。

2. 2024 年 6 月底前，乡安委办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健全完善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2024 年底前基本消除 2023 年及以前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严格开展责任倒查，对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要依法依规追究企业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实际受益人和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3. 乡安委办对于未开展排查、明明有问题却查不出或者查出后拒不整改等导致重大事故隐患长期存在的，参照事故调查处理，查清问题并依法依规严肃责任追究。

4. 乡安委办督促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严格执行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有关规定，重点行业领域组织开展“体检式”精查，强化源头管控。每月将重大事故隐患信息通知到相关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实行清单制管理并动态更新整改落实情况，推动照单逐条整改销号。

（五）开展工程治理行动

乡安委办要督促指导各行政村开展经营性自建房、小型生产经营场所等安装早期火灾报警和灭火装置。将老旧场所消防设施升级改造、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应急逃生出口和消防车

通道打通等工程建设纳入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明确目标任务和时间进度，持续深化治理。

（六）开展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厘清行动

乡安委办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举办、谁负责”和“防”“救”相承、“审”“管”衔接、业务相近的原则，由乡安委会专班牵头建立健全重点行业领域“一件事”由一个部门牵头、相关部门配合，实施全链条安全监管的责任体系。聚焦职能交叉和新产业新业态行业领域的监管空白和“认不清、想不到、管不到”的情况，通过部门会商，风险研判，及时厘清职责，消除监管盲区漏洞。

（七）开展安全生产精准执法和帮扶行动

1. 乡安委办综合运用各片交叉检查、联合执法等方式，聚焦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深入推进精准执法，对工作滞后、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的村进行约谈通报。

2. 对无需审批备案但具有较大安全风险的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分类分级监管的原则，完善“双随机”抽查检查工作机制，加大现场执法检查力度，严防小施工、小作业惹大事。

3. 对严重违法行为依法采取限期整改、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联合惩戒，以及对主要负责人和企业“一案双罚”等措施，落实行刑衔接机制，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行。

4. 对发生重特大事故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终身不得担任本行业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

5. 各行政村、各企业单位安全生产监管、消防工作、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人员力量，明确权责清单，做好安全检查、安全宣传、应急救援等工作，推动安全生产监管服务向基层末梢延伸。加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装备配备，推动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

6. 完善基层应急管理和消防组织体系，优化消防站点功能布局，加强人员力量配备和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根据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需要合理确定队伍规模，全面提升应急救援装备和个体防护装备现代化水平。

7. 聚焦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强化基层安全监管执法人员能力培训。综合运用“线上+线下”“理论+实操”“调研+评估”等方式方法，每年至少开展一次执法业务能力强化培训，不断提高培训系统化规范化水平。

8. 按照分类分级监管原则，组织对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执法指导帮扶。建立完善政府购买服务辅助开展监督检查的工作机制，选聘专兼职执法技术检查员参与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提升基层安全监管能力。

（八）开展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

1. 加强全民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育公众安全意识。各行政村、各企业单位聚焦安全生产活动主题和目标，持续开展防灾

减灾周、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活动。

2. 各行政村、各企业单位及其有关部门将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采取安全宣讲、知识竞赛、有奖问答、宣传资料发放等多种形式，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学校、进家庭，引导公众践行安全的生产生活方式。

3. 乡安委办会利用宣传页、张贴广告、微信等媒体，讲解安全生产知识、介绍安全生产典型经验、曝光存在的突出问题，播出安全警示宣传片，利用宪法宣传日、安全生产咨询日和监督执法、检查调研等时机，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教育，共同做好安全生产宣传工作。

四、保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

各行政村、各企业单位要深刻认识做好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的极端重要性，严字当头、强化责任、勇于担当、靠前谋划，强力推动治本攻坚行动落地见效，固本强基、提质强能，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有效减少一般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二）加强工作统筹

各行政村、各企业单位要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建立并落实信息汇总、动态研判、督导检查、挂牌督办、警示约谈、通报曝光等机制，推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扎实开展。

乡安委会主要负责同志要每季度定期组织研究安全生产治

本攻坚有关工作，听取进展情况汇报。

乡安委办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加强督导检查，协调推进我乡治本攻坚工作。安家庄乡党委要用好正向激励手段，将开展治本攻坚情况与干部评先评优挂钩，加大对治本攻坚工作中成绩突出行政村的通报表扬力度，强化正面典型引导和示范引路，以点带面推动整体工作水平提升。

（三）提高保障能力

乡党委政府要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和经费保障，到2026年，安全生产经费较2023年增长5%，不断优化支出结构，科学合理安排预算，向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控、隐患排查整治倾斜，确保重大事故风险隐患治理资金，切实做好治本攻坚各项任务措施的支撑保障。

各行政村、各企业单位要聚焦制约安全生产的重点难点问题加强统筹规划、落实整治资金，一张蓝图绘到底，持续推进“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等治本之策，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四）完善法规制度

各行政村、各企业单位要进一步强化法治思维，加强宏观调控和配套政策供给，增强安全生产综合能力。按照方案要求，在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的基础上，鼓励各行政村、各企业单位积极探索，创新建立各具特色、扎实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形成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治理成果。建立健全企业落

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长效机制，不断提升企业自主管理安全生产的能力和水平。

（五）强化督导考核

乡党委政府要把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纳入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检查考核、各行政村领导干部绩效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将考核结果作为各行政村干部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加强日常检查，对群众反映强烈、工作进展缓慢、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不力等突出问题及时通报、约谈。

（六）及时总结报送

各行政村、各乡直单位需结合本村、本单位实际，制定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进一步明确“治什么本、攻什么坚”的具体任务、时间节点和工作举措，根据上级通知要求及时报送治本攻坚行动推进落实情况，每月 21 日前报送工作进展情况，每年 11 月 20 日前，报送年度工作总结；2026 年 11 月 20 日前，报送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评估报告，乡安委办工作专班将对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行全面总结，按程序上报乡安委办。

临县安家庄乡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2日印发
